**关于举办2018年春季学期国家公派出国英语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提升我校教师外语应用能力，帮助我校教师外语水平达到国家公派留学出国人员外语合格标准，促进国际学术交流，经学校研究决定，与东北师范大学和大连外国语大学出国留学人员培训部联合举办国家公派出国英语培训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近两年拟参加国家公派留学选拔，申请各类国家留学基金资助项目，外语成绩未达标的教师。

二、培训时间和地点

|  |  |  |  |
| --- | --- | --- | --- |
| 地点  类别 | 东北师范大学 | | 大连外国语大学 |
| 两阶段班 | 周末班 | 周末班 |
| 报到时间 | 1月12日  13:30-16:00 | 3月3日  8：30-15：00 | 3月9日10:00-11:30 |
| 入学测试  时间 | 1月13日  13：30 | 3月4日  8：30 | 3月9日13:00-16:15 |
| 培训时间 | 1月14日—1月31日  5月30日—6月28日 | 3月9日—6月28日  周五下午  周六、周日全天 | 3月9日—6月24日  每周五、六、日全天上课  （法定节假日上课时间另行通知） |
| 培训学时 | 不少于300学时 | | 360学时 |
| 培训  考试地点 | 东北师范大学  净月校区 | | 大连外国语大学  旅顺校区 |

三、培训费用

（一）学费：东北师范大学6500元/人（含教材、资料）；大连外国语大学7000元/人（含教材、资料）。

学校为首次参加培训并结业考试合格的教师报销学费。教师取得合格证明后，应积极准备申报出国访学项目，学校将在教师提交访学申请后，开展出国英语培训学费报销工作。

（二）食宿、交通费：根据个人消费情况确定，费用自理。

四、有关要求

（一）各部门应高度重视教师，特别是没有海外学习、工作经历的青年教师出国访学，提升国际交流能力，鼓励和支持青年教师参与国际交流，安排好申请出国教师的教学和科研工作。

（二）参加培训的教师应根据自身实际和时间安排审慎选择两阶段班或周末班，确保不影响校内正常教学和科研工作。

（三）培训结束后，参加培训的教师要参加国家留学基金委公派人员外语统一考试。考试不合格者，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的要求，可参加下一期的培训和考试，同时根据有关规定收取相应的费用。英语培训合格成绩有效期为两年。提醒各位老师结合出国访学计划，合理规划好参加英语培训的日程和时间。

（四）参加培训的老师须按照要求遵守有关学籍管理、教学管理、考试管理和生活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时参加培训并保证出勤时数。未按要求完成规定培训时数的，不能参加结业统一考试。

（五）有关地址、住宿、联系方式等事项见附件或培训部网站通知。

（六）申请参加培训的教师到所在部门报名，各有关部门于12月20日前将《2018年春季学期国家公派出国英语培训班报名表》报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办公室（主楼1308），联系人：山姗，联系电话：83681236。同时，请将电子版发送至fdc@mail.neu.edu.cn。报名参加大连外国语大学培训的老师还需按照附件2中的要求向大连外国语大学培训部报名。

另，提醒各位教师注意，自2015年起，美国对J-1签证申请者实施了新的外语要求，具体标准由各接受留学人员的单位制定，请申请赴美留学的教师提前联系留学单位，了解其具体要求，做好相应准备。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17年12月6日**

* [附件1：2018年春季学期国家公派出国英语培训班简章（长春）](http://fdc.neu.edu.cn/Files/Files/20171207143909_779.docx)
* [附件2：2018年春季学期国家公派出国英语培训班简章（大连）](http://fdc.neu.edu.cn/Files/Files/20171207143921_539.doc)
* [附件3：2018年春季学期国家公派出国英语培训班报名表](http://fdc.neu.edu.cn/Files/Files/20171207143933_388.xls)